

一、石器

（一）石器的定义

石器是以石头作为原料制作而成的工具，是人类最初使用的主要的生产工具。在相当长的时期内，石器在生产中占据支配地位。考古学上把主要使用石器的时期称为“石器时代”这一时代大约肇始于二、三百万年以前，可以划分为旧石器时代、中石器时代和新石器时代三个阶段。每一时代或文化的石器制作工艺和器形都有其自身的特征。即使到了青铜时代，某些石器在生产上仍然继续发挥着很大的作用；到铁器时代才被铁工具所代替。根据制作方法，石器分为打制石器和磨制石器两大类。随着时间的推移，石器的制作工艺和器形发生显著的变化，因而它们常常成为判断遗迹年代或文化性质的主要标尺。

（二）石器的原料和来源

石器时代人类对制作石器的石材是有选择性的。具有一定硬度；或硬度大的矿物，如火石、浅燧石、石英、玛瑙、碧玉、黑曜石和软玉；或硬度较大的火成岩，如安山岩、流纹岩、玄武岩、辉长岩和绿辉岩；或质地较软的水成岩，如页岩、砂岩等，都是人们经常选用的石材。当然，石材还会受到产地石料种类的限制。石材的来源大致有三：一，采集山谷、河床和海滩上经水冲磨的砾石（河卵石），这是最常见采用的一种方法。二，在山上开采石材，就地打成石器的粗坯。三，通过以物易物的贸易交换方式，来获取附近所不出产的石材。

（三）石器的制作工艺

打制工艺是一种原始方法，自旧石器时代起即广泛地被应用，直到新石器时代乃至更晚的时期仍然使用。制作时用石锤（或角、木锤）打击石材，打下具有锋刃的碎片，称为“石片”，可用来加工成石器。石器被打下若干石片后失去其原有的形状，表面遗有许多石片的剥离痕迹，称为“石核”。打制石器的制作，一般分为两个步骤：第一步即打片。在此之前，需要修理石材，如系球形砾石，先在顶部打成一个平面，叫作“台面”（或“打击面”），沿台面的边缘向下打制石片，被打击的地方称作“打击点”。打击点下出现一个半圆形的凸泡，称做“半锥体”。半锥体中有一个小凹坑，称

作“疤痕”。石片上环绕打击点的地方有许多同心圆的纹道，称作“弧形纹”。由打击点放射出许多细小的裂痕，称做“裂纹”。凡属人工的打制石片都具有上述的各项特点。打制的方法有三种：一是直接打法，用石锤直接打击石核以剥离石片，这是最常用的一种打制方法；二是砸击法，把石核放在石钻上，再用石锤砸击；三是间接打法，将木制或骨角制短棒的一端放在石核上，用石锤打击另一端，产生细长的石叶。第二步是加工。方法有两种：一种是打击法，用石锤沿石片的边缘垂直打击，打出深而短的痕迹；另一种是压制法，用石制或骨角制的压砸器，在石片的边缘上压出浅而长的痕迹。一般由石片的劈裂面向背面加工，称为“单面加工”。由两面交互加工的，称为“两面加工”。在石片的两缘向不同的方向加工，称为“错向加工”。

此外，自然力也可使石块破碎，成为自然破碎的石片。自然破碎有两种原因：一是外力破碎，如急流冲击、冰川移动等，可将石块击碎成石片。这种石片多棱角而缺乏固定的形状，既没有台面，半锥体也不显著，不难与人工打制石片相区别。二是因冷热变化而致破碎，也容易与人工打制的石片区分开来。

磨制工艺即把石器的表面磨光，磨出刃部。将石材磨制成形，这是石器制作上的一个进步。中石器时代开始出现磨制技术，但还仅限于局部磨光；到了新石器时代，磨制技术才被普遍地应用。磨制石器是新石器时代的基本特征之一。磨制方法是先将石材打制或切割成具有一定形状的粗坯，然后放在大的砾石上加砂蘸水研磨，制出光滑规整的石器。伴随着磨制石器的出现，还产生了切割和钻孔等进步技术：前者

在扁平的石材上加砂蘸水用木片压擦从两面切成沟状然后截断；后者用木棒或竹管加砂蘸水在石器上研磨，孔呈两个截顶圆锥形或圆柱形。

石器的类别和器形

砾石石器（也称“石核石器”）：从砾石或石材上打下石片，以剩下的石核作为工具来使用。习惯上把两面刃的砾石石器称为“敲砸器”，单面刃的称为“砍斫器”。在砾石周缘加工的称为“盘状器”。在砾石的周身加工则成为圆形的“石球”。实际上以上的用途分工并不是很明显。至于打制的斧形器或在砾石两侧打成凹腰的网坠，则是中石器时代，新石器时代或更晚的遗物。

石片石器：用石片或石叶加工而成，器形主要有刮削器、尖状器和雕刻器等几类，延用时间较长。刮削器是在石片的一边或多边加工，用来刮削兽皮或木、骨一类的工具。由于刃部的加工部位以及形式的不同，又有短刮器、长刮器等名称。尖状器是沿石片相邻的边加工成锐尖，用于刺割。桂叶形器、矛头和镞等武器的出现时间稍晚，大多是从两面细致加工，也属于这类器形。雕刻器系在石片的尖端，打成垂直的短刃，可以用来雕刻骨角器及其艺术品。此外还有两端器和石刀，前者是北京猿人文化的典型器物，两端有打击痕迹；后者粗糙，在石片两侧打缺口，是新石器时代仰韶文化的收割工具。

细石器是形状细小的一种打制石器，一般以间接打击法打出的细石核、细石叶及其加工品为限。出现于旧石器时代晚

期，盛行于中石器时代；某些地区新石器时代或更晚仍在使用。细石核有船底形、楔形、圆柱形和圆锥形等多种形式，台面经过细致修整，核身遗有剥离细石叶的条状痕迹；严格地说，它本身并不属于工具。细石叶则作扁薄的长条形，一般长 2—3 厘米，宽 0.5 厘米，厚 0.2 厘米左右，在侧缘上有加工或使用的痕迹。有的截成长方形的小块，这些细石叶是嵌镶在骨刀梗上的石刃。用细石叶加工成的工具有尖状器、钻和刮削器。

磨制石器：从用途上大致包括下列五类：一，砍伐工具。常见者有斧、锛、凿，主要用于加工木材。斧身一般呈长方形，厚薄不等，主要特征为两面刃。还有三种特殊的形式，即有孔石斧、有肩石斧和有段石斧，后两者是华南地区具有特征的遗物。锛与斧相似，只是刃部为单面刃。凿身狭长，为单面刃或双面刃。以上各器均附着木柄使用。二，农耕工具。有铲、穿孔砾石、刀、镰和磨盘等。铲身扁薄狭长。附木后可以用来翻土播种。穿孔砾石可能是套在带尖的木棒上，以供脚踏掘土之用。刀有长方形和半月形两种，穿一孔或两孔，可系绳套在手上，以摘取粟穗。镰是附着木柄的收割工具。最早见于裴李岗文化，刃部附有锯齿，但仰韶文化中非常罕见，龙山文化时再度盛行，刃部无锯齿。磨盘和磨棒是加工谷物的工具。裴李岗文化和磁山文化的四足磨盘尤有特色，较晚的石磨盘变得简单粗糙，数量也相对减少。三，兵器。有镞、矛头、钺、戈、剑、锤斧和弹丸等。镞和矛头是最常用的狩猎工具，弹丸也可能与狩猎有关。四，仪仗。穿孔的石球和齿轮状的环形石斧，属于权杖上的头饰，盛行于新石器时代晚期到青铜时代的某些地区。五，装饰品。多以精美的石材制成，有珠、管、坠、环、璜、玦等，大多属于佩饰。

二、旧石器时代早期人类与文化

考古学根据生产工具的变革将人类古代社会划分为石器时代、青铜时代的铁器的时代。石器时代又分为旧石器时代、中石器时代和新石器时代。

旧石器时代大约自 300 万年前开端，结束于距今 1.2 万至 1 万年，占整个人类历史的 99% 以上。旧石器时代分为早、中、晚三期，分别与古人类的三个发展阶段即直立人或猿人、早期智人或古人、晚期智人或新人相一致。早期人类社会处于血缘婚和血缘公社阶段，中期向氏族公社，晚期母系氏公社确立。

旧石器时代人类经济以采集和渔猎为主，以天然产物作为食物，生产性经济尚未出现，称为“掠夺性经济”或“攫取性经济”。劳动工具以打制石器为主，他使用木器、骨器、角器和蚌器。

旧石器时代所处地质时代为新生代第四纪的更新世。那时地球上的自然环境和气候与今天区别较大，产生过几次冰期和间冰期。自然环境和气候的几次大变化导致生物相应发

生变化。古生物的变化中透露出更新世各时期气候和生态环境的种种信息。更新世的许多生物现已绝灭，绝灭的生物有的以化石形态存在地层中。这些化石成为研究当时气候和生态环境的重要材料。

（一）华北和东北

1. 北京猿人遗址与文化

北京猿人属直立人，1921—1966 年发现于北京周口店龙骨山的洞穴堆积中，同时出土大量石制品、骨器和用火遗迹。地质时代为中更新世。据科学测定，其年代为距今约 70 万至 23 万年。

遗址堆积物厚 40 米以上。上部的 34 米为含化石的堆积，依岩性变化自上而下可分为 13 层，主要由洞内崩坍的石灰岩碎块和流水带入洞内的粘土、粉砂等残积物构成。堆积物中还有北京人用火留下的灰烬；较大的灰烬层有 4 个，第四层的灰烬最厚处超过 6 米。第 13 层以上发现动物化石 这一层还出土了几件石器，表明已有早期人类活动。

北京猿人化石据历次发现所得的材料共有头盖骨 6 个、头骨碎片（包括单独的面骨）14 块、下颌骨 15 块、股骨 7 块、胫骨 1 段、肱骨 3 段、锁骨 1 根、月骨 1 块，零散的和附连在颌骨上的牙齿共 153 颗，大约代表 40 多个个体。

北京猿人头骨最宽处在左右耳孔稍上处，向上逐渐变窄，剖面呈抛物线形。头盖骨低平，额向后倾，较猿类增高，但低于现代人。脑量平均为 1049 毫升，介于猿和现代人之间。头盖骨较现代人约厚 1 倍。眉嵴粗壮，向前突出，左右相连。

颅顶正中有明显的矢状嵴，头骨后部有发达的枕骨圆枕。面部较短，吻部前伸，没有下颏。有扁而宽的鼻骨和颧骨，颧骨面朝前，表明有宽鼻子和低而扁平的面孔。下颌骨的内面靠前部有明显的下颌圆枕。牙齿齿冠和齿根均较猿类弱小，齿冠纹理也简单，但较现代人粗大、复杂得多。另外，犬齿和上内侧门齿舌面有由底结节伸向切缘的指状突；上内侧和外侧门齿舌面明显呈铲形。头部保存的原始性质表明属于直立人发展阶段。

下肢骨髓腔较小，管壁较厚，但在尺寸、形状、比例和肌肉附着点方面都和现代人相似，证明他们已经善于直立行走。上肢骨髓腔较小管壁较厚外，和现代人的接近程度更甚于下肢骨，说明他们的上肢已能进行与现代人十分相似的活动。从发现的一条较完整的股骨长度推算，北京猿人的身高约为 1.56—1.57 米。

北京猿人的文化遗物包括石制品、骨角器和用火遗迹。石器以石片石器为主，石核石器较少且多为小型。原料有来自洞外河滩的脉石英、砂岩、石英岩、燧石等砾石，也有从 2 公里以外的花岗岩山坡上找来的水晶。用砾石当锤子，根据石料的不同，分别采用直接打击法、碰砧法和砸击法打制石片。其中用砸击法产生的两极核和两极石片在全部石制品中占有很大比重，构成北京猿人文化的重要特色之一。第二步加工多用石锤直接打击，以一面打制为主，绝大多数由破裂面向背面加工。

北京猿人的石器有砍斫器、刮削器、雕刻器、石锤和石砧等多种类型。挑选扁圆的砂岩或石英砾石，从一面或两面打出刃口，制成砍斫器，尺寸较大。刮削器以大小不同的石

片加工而成，有盘状、直刃、凸刃、凹刃、多边刃等形状，是石器中数量最多的一类。尖状器和雕刻器数量不多，但制作较精致，尺寸小，制作程序和打制方法比较固定，反映出一定的技术水平。石锤和石砧是制作石器的工具。

以细小石器为主要成分的北京人猿石器，是华北旧石器时代两大文化传统之一，即“周口店第 1 地点（北京人遗址）—峙峪系”的主要组成部分。这个传统不但在华北，而且自旧石器时代中期以后在西南、东北等地也有着广泛的影响。

洞穴堆积中出土许多破碎的兽骨，其中有些是北京猿人制作和使用过的骨角器。洞穴里的灰烬层中，发现很多被烧过的石头、骨头和朴树籽，还有一块紫荆木炭。灰烬有的成堆，说明他们已经能够很好地管理火，学会了保存火种的方法。

北京猿人住地的北面是重叠的高山，西面和西南为低缓的群山所环绕，东南方是广大的平原，在龙骨山的东边有一条河流。北京猿人居住时期，这里的气候和自然环境屡经变化：早期偏冷，喜冷的动物如狼獾、洞熊、扁角大角鹿、披毛犀等在动物化石中占优势；中、晚期较温暖，喜暖的动物如竹鼠、硕猕猴、德氏水牛、无颈鬃豪猪等占优势。安氏鸵鸟和巨副驼等动物化石，证实这里有干旱的时期，出现过草原甚至沙漠。而水獭、居氏巨河狸、河狸等喜水栖动物的发现，又表明这里曾出现过大面积的水域。

北京猿人穴居，从事狩猎和采集活动。灰烬中发现有敲破的烧骨，表明他们已经知道熟食。在严峻的自然条件下，北京猿人依靠群体的力量进行着艰难的生存斗争。季节变化、自

然灾害、猛兽侵袭、疾病困扰，无一不给他们带来巨大的威胁。据测知，他们的死亡率极高，这也可反映出他们的生活条件相当恶劣。

2. 金牛山文化

金牛山文化发现于辽宁营口田屯村附近的金牛山，1974—1976年、1978年发掘。金牛山共有3个地点，其中A点的堆积分上、下两部分。金牛山文化指下部堆积的遗存地质时代属中更新世。

发掘金牛山A点洞穴第6层时，发现了一批人类化石和用火遗迹。化石有比较完整的头骨（缺下颌骨）脊椎骨、肋骨、髌骨、尺骨、腕骨等共50余件，属于一个刚刚成年的男性个体。

石制品用脉石英制成。石核比较少，为两极石核。石片比较多，用锤击法和砸击法打制。石器有刮削器和尖状器。前者数量多，全部用石片制成，有单刃、复刃和半圆形三种，以一面加工为主，也有两面加工修理成刃的。后者数量极少，一侧两面都有比较细的修理痕迹，另一侧只略微加工，在两侧刃相交处修理成尖。

地层中发现有厚约30厘米的灰烬层，灰烬层上面还有两处圆形的灰堆。灰烬层和灰堆内有大量烧骨和烧石，说明当时的人们不仅会用火，而且会管理火。烧骨中多兔类、鼠类和鹿类的肢骨，这些动物应是当时人们狩猎的主要对象。

共存的动物化石十分丰富，重要的有最后似剑齿虎、变种狼、中国貉、三门马、梅氏犀、肿骨大角鹿、巨河狸和硕猕猴等。其中最后似剑齿虎和中国貉为第三纪和早更新世的残余种属，肿骨大角鹿是中更新世的典型动物。动物群多是

喜暖的，由此推知当时这里的气候温暖湿润。硕猕猴和剑齿虎的存在，说明当时金牛山一带森林茂密、灌木丛生。而三门马和巨河狸的发现，则说明附近有广袤的草原和开阔的水域。

3. 庙后山遗址

庙后山遗址位于辽宁本溪庙后山南坡，是迄今我国最北的旧石器时代早期遗址。1978 年发现，1978—1982 年发掘。洞穴堆积由下往上分为 8 层。上部的第 7、8 两层的时代为晚更新世，据科学测定，其年代为距今 10 万至 1.7 万年。发现人类化石和文化遗物的第四、五、六层，伴出有三门马、中国鬃鬣狗、肿骨大角鹿等华北中更新世典型动物，地质时代为中更新世晚期，据科学测定，其年代为距今 40 万至 14 万年。

人类化石包括 2 颗牙齿和 1 段股骨，其中出自第 5 层的犬齿大部分已经残破，齿冠磨耗很重，代表一个老年个体。第 6 层的 1 颗保存完整，齿冠磨耗中等，咬合面的纹理不很复杂，是一个成年人的右下臼齿。股骨出自第 6 层底部，特征和现代人的基本一致，代表一个幼年个体。

遗址中出土石制品 76 件。原料多为黑色石英砂岩，其次为安山岩。采用锤击法和碰砧法打片，偶尔采用砸击法。碰砧法占有比较突出的地位，不少大型石器都是用这种方法产生的石片加工而成的。石器类型有砍斫器、石球和刮削器等。砍斫器数量较多，有一面加工的，也有交互打击的。有几件砍斫器的把手部分还经过修理。刮削器有复刃、直刃、凹刃等几种类型，加工比较简单。遗址中还发现了薄层灰烬层、零星炭屑和烧骨，表明当时的庙后山人已经会用火。

从第 4 层发现了中华河鲤属化石和大量云杉、冷杉孢粉，表明庙后山人在这里生活的初期，气候寒冷。从第 5 至第 7 层底部，化石中出现了梅氏犀、德氏水牛、硕猕猴和杨氏虎等喜暖和栖息水边或林中的动物，松、栎等针阔叶树的孢粉增加，表明这一时期变得温暖，湿润，林木茂盛。

(二) 黄河流域

1. 蓝田人

“蓝田人”泛指我国陕西蓝田公王岭和陈家窝两地发现的旧石器时代早期的直立人化石。公王岭地点的地质时代为中更新世早期，科学测定的年代为距今约 100 万年或 80 万至 75 万年。陈家窝地点的地质时代也属中更新世，据科学测定，其年代为距今 65 万年或 50 万年。在公王岭，与人类化石同层还出土了以三棱大尖状器为特色的石器，并发现了用火遗迹。公王岭化石是亚洲北部迄今发现的最古老的直立人化石。陈家窝化石系 1963 年于县城西北的陈家窝村附近发现的。公王岭化石系 1964 年在县城以东的公王岭发掘出土；以后 2 年内，还发掘出石制品和可能是人类用火留下的炭屑。

公王岭是灞河左岸最高的一级阶地。在一个古老的巨厚砾石层上堆积着厚约 30 米的棕红色砂质粘土（即地质学上的“红色土”或“离石黄土”），人类化石就埋藏在其中。陈家窝位于灞河右岸，化石也发现于最高一级阶地的红色土层中。“红色土”属于华北中更新世堆积。公王岭的红色土中，发现哺乳动物化石 42 种，不但包括较多的华北中更新世常见种属，如中国缟鬃狗、李氏野猪、三门马和葛氏梅花鹿等，而

且存在少量的第三纪残存种和第四纪早期典型种，如蓝田剑齿虎、更新猎豹和短角丽牛等。表明公王岭人类化石的时代较北京人要早，属于中更新世早期。在陈家窝共发现哺乳动物 14 种，多半见于公王岭，也有晚更新世的动物。许多学者认为，陈家窝的时代晚于公王岭，这和用科学方法测定的年代数据是一致的。

公王岭动物群最引人注目的地方，是它具有强烈的南方色彩，如大熊猫、东方剑齿象、华南巨獭、中国獭、毛冠鹿和秦岭苏门羚等都是华南及南亚更新世动物群的主要成员。表明当时的蓝田一带气候温暖而湿润，林木茂盛。陈家窝则缺少带有强烈南方色彩的哺乳动物。软体动物也基本上都是现代生活于华北的种类。

公王岭的头骨化石包括完整的额骨、大部分顶骨、右侧的颞骨和上颌骨(附有第二、三臼齿)左上颌骨的体部和额突部、大部分左鼻骨和右鼻骨的鼻根部以及 1 颗左上第二臼齿 同属于一个 30 多岁的女性个体。被命名为“直立人蓝田亚种”，俗称“蓝田人”。

蓝田人头骨表露出许多明显的原始性状，如眉嵴硕大粗壮，在眼眶上方几乎形成一条直的横嵴，两侧端明显向外侧延展。眉嵴与额鳞之间的部位明显缩窄。额骨非常低平。头骨骨壁极厚。

陈家窝的下颌骨属于一个老年女性，其形态总的来说与北京猿人的一致，但又不完全相同。原研究者把这个下颌骨和公王岭的头骨归到一起，称为“蓝田人”。

在蓝田的中更新世地层里，共发现 200 多件石制品，其中从公王岭含化石层和稍晚层位中发现的不过 13 件 另外一

些则出自附近与之层位相当的 20 多个地点。这些石制品本身在技术上差别不大，包括砍斫器、刮削器、大尖状器和石球，还有一些石核和石片。多半用石英岩砾石和脉石英碎块制成，比较粗糙。石器中最有特色的是大尖状器，断面呈三角形，所以又称为“三棱大尖状器”。石球 1 件，制作粗糙。公王岭含化石层中还发现了三、四处灰烬和灰屑，散布范围不大，它们很可能是蓝田人的用火遗迹。

2. 西侯度文化

西侯度文化发现于山西芮城西侯度村附近，1961、1962 年发掘。发现石制品、烧骨、带切痕的鹿角和动物化石。地质时代属于早更新世。据初步科学测定，年代为距今 180 万年，是我国已知最早的旧石器时代遗存。

西侯度遗址位于黄河中游左岸高出河面约 170 米的古老阶地上。文化遗物和动物化石集中分布在平均约 1 米厚的交错砂层中，而砂层则夹在早更新世的砂砾层内。砂砾层上面覆盖着中更新世的红色土，再上为晚更新世的黄土层。

共生动物化石除鲤、鳖和鸵鸟外，还有 22 种哺乳动物，其中绝灭属占 47%，绝灭种占 100%，属早更新世的动物群。

文化遗物共发现石制品 32 件，包括石核、石片和经过加工的石器。石器原料大部分为石英岩，少数为脉石英和火山岩。据观察，打片采用了锤击、砸击和碰砧 3 种方法。小型的漏斗状石核和有棱脊台面的石片，反映石器工艺达到了一定的水平。石器主要用石片加工，有刮削器、砍斫器、三棱大尖状器等。刮削器有凹刃、直刃、圆刃之分。砍斫器有单面加工和两面加工两种，以前者为主。三棱大尖状器仅发现一件，这种石器尚见于丁村、匭河、蓝田等地，是一种富有

特色的工具。

动物化石中有一个保存两段鹿角的鹿的头盖骨，其左角近角节的主枝上有一个横断面呈“V”形的沟槽，其上具有明显的人为切割或砍斫的痕迹。右角也有刮削痕。具有类似人工刮削痕迹的鹿头盖骨还有一件。表明当时人们可能已经制作骨器。化石中还有一些颜色呈黑、灰和灰绿色的鹿角、马牙和动物肋骨，化验表明是被烧过的。

西侯度的遗物虽然埋藏在河流沉积的砂层中，但来源不会太远，说明当时人们是沿河岸地带活动的。遗址出土有鱼类和巨河狸，证明当时这里有比较广阔的水域。哺乳动物中绝大部分是草原动物，也有适于草原和森林生活的动物，表明当时这一带为疏林草原环境。而绝大多数哺乳动物属暖温带以北的种类，则说明当时的气候可能较今天凉爽干燥。

西侯度文化的发现，不仅大大地提早了我国旧石器的历史，同时也大大地提早了人类用火的历史。

3. 匭河文化

匭河文化分布于山西芮城匭河村一带，1957年发现，1960—1980年发掘。匭河文化以大石片制作的砍斫器、石球和三棱大尖状器为特色，地质时代为中更新世早期，晚于西侯度文化而早于丁村文化，在文化发展上具有承上启下的性质。

匭河遗址由11个地点组成，分布在中条山西南麓的黄河左岸，南北伸延13.5公里。匭河一带冲沟发育，地层出露好，文化遗物埋藏在中更新世红色土及其以下的砂砾层或泥灰岩之中。共生动物化石中，不但有仲骨大角鹿、扁角鹿、德氏水牛、三门马等华北中更新世的典型种属，还有第三纪残留

下来的三趾马和师氏剑齿象。

匭河文化以石制品为代表，共发现石核、石片和石器 138 件。少数几件以脉石英制成，绝大多数以石英岩砾石为原料。石核有锤击法和碰砧法产生的两种。打片还使用了投击法。用锤击法打制石片，多以砾石平面为台面，而特意打制出台面或利用石片疤交脊棱为打击点的较少。石核上常留大部分砾石面，石片疤一般宽大于长，说明石核的利用率低。用碰砧法和投击法产生的石片宽厚，形状多不规整。

石器数量不多，大约占石制器总数的 14%，有砍斫器、刮削器、三棱大尖状器、小尖状器和石球五种。砍斫器数量比较多，有单面刃和两面刃两种，加工粗糙，由于长期使用和反复修整，刃部片疤重叠。三棱大尖状器仅发现一件，却是富有特色的工具。石球共 3 件，呈多面体，具有早期石球的一般特征。刮削器和小尖状器则为华北地区旧石器时代诸文化中所习见。与石制品一起，还发现一小块烧骨。

与匭河文化共存的化石中，象、野猪等动物的存在，表明当时匭河一带有茂密的森林。鹿、马等食草动物的存在说明附近还有开阔的草地。而从软体动物“对丽蚌”、水牛等判断，附近也有湖泊、沼泽和河流。水牛和象是喜暖湿的，而披毛犀是喜干凉的；它们同时存在，说明当时基本上属于温带气候。匭河文化人生活在这种自然环境中，使用挖掘工具三棱大尖状器和投掷武器石球，过着采集和狩猎的经济生活。

(三) 长江流域

1. 和县人

和县人属于直立人,1980—1981年发现于安徽和县陶店镇汪家山北坡石灰岩洞穴中,地质时代为中更新世。

和县人化石包括 1 个近乎完整的头盖骨、2 块头骨碎片、1 块下颌骨碎片和 9 枚单个牙齿。头盖骨属于一个男性青年个体。除颅底缺失较多外,脑颅的绝大部分保存下来。它在形态上具有直立人的许多典型特征,但又有一些比较进步的特征,说明和县人是直立人中的进步类型。

与和县人化石一起,发现了许多骨片和破碎的鹿角。伴存的动物化石有 40 多种,其中包括华北中更新世的属种如仲骨鹿、葛氏梅花鹿、居氏大河狸等;也有华南更新世动物群中常见的大熊猫、剑齿象和獾等。

(四) 华南和西南

1. 元谋人

元谋人是迄今所知我国境内年代最早的直立人。1965年5月,在云南元谋上那蚌村附近发现。这里地处元谋盆地边缘,盆地内出露一层厚达 695 米的河湖相沉积。从下到上分为 4 段 28 层。元谋人牙齿发现于第 4 段第 22 层中。此后,同一地点的同一层位中又发掘出少量石制品、大量炭屑和哺乳动物化石。地质时代属于早更新世。据科学测定,其年代为距今 170 万年。